

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公告编号：2016-051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购买资产事项，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明牌珠宝，证券代码：002574）自2016年6月27日开市起停牌并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49）。2016年7月2日，公司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0）。

经确认，此次公司拟购买资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鉴于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明牌珠宝，证券代码：002574）于2016年7月11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2明牌债，债券代码：112069）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正常交易，不停牌。

公司承诺争取于2016年7月27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2014年修订）》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逾期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的，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

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7月27日恢复交易，并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提出延期复牌申请并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复牌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如本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二、必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经公司董事长签字、公司董事会盖章的停牌申请；
2. 有关资产重组的相关协议或证明文件；
3.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8日